

# 北京市设备采购合同

甲方: \_\_\_\_\_

乙方: \_\_\_\_\_

(以下简称甲乙双方)

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，达成协议如下：

一、甲方从乙方购买如下设备：

二、甲方付乙方货款计

小写：¥\_\_\_\_\_，大写：\_\_\_\_\_元整。

三、付款方式：经甲方验收合格后，甲方即付乙方合同全款金额。

四、交货时间：合同签定之日起\_\_\_\_\_天内交货，交货地点：\_\_\_\_\_。

五、售后服务条款

1. 乙方提供的货物须为正规渠道销售的货物。

2. 乙方负责所提供的产品在保修期内免费维修及维护，在超出保修范围时提供维修方案。

六、违约条款

货物如发现设备故障应按保修条例执行(包换、包修)，如乙方不履行合同给甲方造成损失，乙方应按照合同金额的\_\_\_\_\_%，以天计算支付违约金。

七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甲乙双方协商解决。

八、本合同一式贰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甲方: \_\_\_\_\_

签字: \_\_\_\_\_

盖章: \_\_\_\_\_

时间: \_\_\_\_\_

地点: \_\_\_\_\_

乙方: \_\_\_\_\_

签字: \_\_\_\_\_

盖章: \_\_\_\_\_

时间: \_\_\_\_\_

地点: \_\_\_\_\_